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
聯絡人：林春妃

電話：02-87711016

傳真：02-87728707

電子郵件：doreen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1200473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意願申請補助113年度大專校院培育運動傳播人才計畫之學校，請於112年12月10日前將相關資料送本署委託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進行審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大專校院培育運動傳播人才作業要點」，業於112年11月10日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120045661A號令修正發布在案。
- 二、為利各校瞭解旨案申請流程及計畫內容，訂於112年11月23日下午3時辦理「112學年度計畫申請線上說明會」，會議連結為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vuy-jwgc-ksq>，請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「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大專校院培育運動傳播人才作業要點」全文、計畫書格式範本請逕上體育署網站(<https://www.sa.gov.tw/PageContent?n=7909>)下載，並請依規定於112年12月10日前將相關資料送受託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進行審查。
- 四、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王瑋婷小姐(聯絡電話：02-66396688轉53358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